中山市关于北部片区重点工程建设服务项目服务单位采购需求方案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中山市关于北部片区重点工程建设服务项目

1.2 项目背景

随着区域工程建设步伐加快，项目落地涉及的报批手续繁、环节多、周期长，成为制约项目提速投产的突出堵点。为破解"办理难、推进慢、协调散"问题，本项目以专业化报批代办服务为抓手，面向重点及督办工程项目提供开工前期全流程报批咨询、全程代办，以及供水、供电、网络等市政配套事项服务。同步建立项目进度与档案管理、政策研究与专业咨询、问题协调与推进、政策宣讲与回访、综合协调与统筹管理等一揽子机制，投入不少于 30 名持证服务人员，通过全流程、规范化、可追溯的闭环服务，切实压缩办事周期、提速项目落地，为区域工程建设营造高效优质的营商环境。

1.3 采购价格

本项目预算总价为 3,180,000.00 元，大写：叁佰壹拾捌万元整（含税全包价）作为控制价，包含提供服务、税费（包括关税、增值税等）等相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方无需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1.4 采购方式及定标原则

本项目采用询价采购方式，价低者得。

1.5 服务总体要求

中标单位实行全流程包干模式，中标后自行完成整体服务人员方案设计。

二、项目工作范围

确认需求：中标单位根据需求清单编制服务人员名单。

人员培训：根据需求清单对服务人员进行岗前培训。

三、需求清单

中山市关于北部片区重点工程建设服务项需求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工作服务实施方案编制	1	项	编制工作服务方案，分析服务需求、明确服务内容、工作思路、工作计划、服务质量保障、成果资料内容、成果资料提交方式及计划等要素。方案经过需求方验收后方可开展实施服务。 1、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报批代办咨询服务方案、项目进度与档案管理方案、政策研究与专业咨询实施放哪、问题协调与项目推进实施方案、全流程代办专项服务方案、政策宣讲与客户回访实施方案、问题汇总与反馈上报方案、综合协调服务方案、项目统筹管理方案、人员投入服务方案。 2、方案需求分析要素覆盖全面、服务内容丰富具体、工作目标明确、任务计划清晰、目标成果丰富。
2	报批代办咨询服务	9	月	为指定类别工程项目提供开工前期全流程报批咨询、流程引导及全程代办服务，以及供水、供电、网络接入等市政配套公共服务事项。重点推进及前期储备工程项目、需求方重点督办及紧急推进的各类重要工程项目。
3	项目进度与档案管理			全程跟进合作项目建设及手续办理进度，动态更新项目推进台账，规范化完成项目服务资料的整理、归档、留存与统筹管理，确保所有项目服务资料完整、规范、可追溯。
4	政策研究与			常态化搜集、梳理、更新工程建设领域国家、省、市最新法律法规、行业规章、技术规范及

	专业咨询	政策文件，精准把控行业审批标准与办事规范，为项目单位提供专业化、精准化的政策解读、业务答疑等咨询服务。
5	问题协调与项目推进	在合法合规、贴合行业规范的前提下，联动各类业务办理机构、配套服务单位及第三方专业机构，统筹协调解决项目建设、手续推进过程中的各类难点、堵点问题，高效提速项目落地、建设及投产运营全流程。
6	全流程代办专项服务	结合各项目建设实际情况、业态特点及个性化办理需求，为项目单位提供工程建设全流程代办代理服务，覆盖各类行政许可事项与市政配套事项，按需提供专属咨询、导办、代办增值服务。
7	政策宣讲与客户回访	定期面向项目单位开展工程建设最新政策、审批流程、办事规范等内容的宣讲培训，普及行业新规与办事要点；建立常态化回访机制，定期对服务对象开展回访调研，收集服务反馈、掌握项目最新需求。
8	问题汇总与反馈上报	全面汇总梳理项目推进、手续办理、建设运营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完成分类整理与分析研判，定期向需求方及相关业务经办机构反馈问题详情、项目推进进度及优化改进建议，保障项目有序推进。
9	综合协调服务	协调行政审批部门、事业单位及中介机构，组织问题会商，解决项目问题；合法合规前提下及时协调；问题清单与销号管理；跟踪落实
10	项目统筹管理	统筹项目推进、质量管控、对接主管部门、问题汇集与反馈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重点工程建设服务相关实施能力，提供人员须具备重点工程建设服务经验，能够提供同类项目业绩佐证。

2、投入人员不少于 30 人，且持政务服务办事员初级及以上资格证书上岗。

3、报价为包干总价，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额外费用。

五、项目工期要求

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后，按需求清单确定服务人员名单，于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完成全部服务人员的岗前培训及进驻工作。

六、保密

（一）由需求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供应方及供应方工作人员时，均被视为保密内容；供应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泄漏给除需求方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自然人、企业或公司等任何第三方，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供应方及其工作人员。

（二）供应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需求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作其他任何形式的使用，否则，应赔偿需求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并追究供应方的全部法律责任。

（三）供应方及其工作人员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中山市菊城人才市场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8 日